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徵詢獨立專業意見。



China New City Commercial Development Limited

中國新城市商業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編纂]

[編纂] 數目 : [編纂] 股股份 (視乎 [編纂] 而定)
[編纂] 數目 : [編纂] 股股份 (可予調整)
[編纂] 數目 : [編纂] 股股份 (可予重新分配)
[編纂] 數目 : [編纂] 股股份 (可予調整、重新分配及視乎超額配股權而定)
最高 [編纂] : 每股 [編纂] [編纂] 港元，另加 1% 經紀佣金、0.003%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 聯交所交易費 (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 0.10 港元
股份代號 : [編纂]



獨家全球協調人
[編纂]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 [編纂] 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所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及備查文件」一節所述文件，已根據公司 (清盤及雜項條文) 條例第 342C 條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登記。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有關 閣下投資於股份前應考慮之若干風險之討論，請參閱「風險因素」一節。

[編纂] 預期將由獨家全球協調人 (代表包銷商) 與我們於 [編纂] 協定。預期 [編纂] 為 [編纂] 或前後，惟於任何情況下均不遲於 [編纂]。除另有公佈外，[編纂] 將不超過 [編纂] 港元，目前預期將不低於 [編纂] 港元。倘獨家全球協調人 (代表包銷商) 與我們基於任何理由未能於 [編纂] 前協定 [編纂]，則 [編纂] 將不會進行，並將告失效。

獨家全球協調人 (代表包銷商) 可在我們同意下，於遞交 [編纂] 及 [編纂] 申請最後日期上午或之前任何時間，調低 [編纂] 項下提呈之 [編纂] 數目及 / 或指示 [編纂] 範圍至低於本 [編纂] 所述者 (即每股股份 [編纂] 港元至 [編纂] 港元)。在此情況下，本公司最遲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及 [編纂] 申請最後日期上午，在南華早報 (英文) 及香港經濟日報 (中文) 刊登調低 [編纂] 數目及 / 或指示 [編纂] 範圍之通知。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及 [編纂]」兩節。

倘於 [編纂] 開始在聯交所買賣當日上午八時正前發生若干事件，獨家全球協調人 (代表包銷商) 可終止香港包銷商於 [編纂] 項下認購或購買及促使申請人認購或購買香港發售股份之責任。有關事件載於本文件 [編纂] 一節。閣下務須參閱該節所載進一步詳情。

本文件並無及將不會根據 [編纂] 登記，亦不得在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或就或以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 [編纂] 登記規定獲豁免或毋須遵守有關規定之交易除外。[編纂] 現依據 [編纂] S 規例以離岸交易方式於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編纂]